

佛教林炳炎紀念學校(香港佛教聯合會主辦)
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學生復課安排通告

敬啟者：

1. 教育局於本月 5 日宣布全港學校分階段、有秩序地逐步復課，原則上實施半日上課。本校的復課安排如下：

年級	復課日期
小四至小六	6 月 8 日(星期一)
小一至小三	6 月 15 日(星期一)

2. 在停課期間，學校已全面清潔校舍並消毒，並已促請全校教職員、保姆車司機及保姆加強衛生防疫措施，確保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。此外，學校也要求所有服務學生的員工（包括保姆車司機，以及隨車人員）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。任何教職員如有發燒，均不可回校。
3. 學校會盡力保持校園衛生及保障學生的健康，希望在復課後，學生能在安全的環境下，逐漸回復正常的校園學習生活。惟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疫情仍可能有變化，學校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，家長亦需密切注意教育局及學校的最新公布。
4. 要讓學生在清潔和安全的環境下學習，家長及同學們的合作至為重要。我們懇請家長除了加強家居衛生外，還嚴格落實下列措施：
- 4.1 留意子女的健康狀況，如出現病徵，尤其發燒，切勿上學，並立即求醫；
- 4.2 每天上課前為子女量度體溫，並每天填寫由本校提供的「量度體溫記錄表」(表格 A)(可自行下載列印或到校領取)，簽署後由學生於復課後首天帶回學校；
- 4.3 為防感染，請促請學生每天上學時(包括乘坐保姆車或其他交通工具)必須戴上口罩，並帶備紙巾。
- 4.4 為提高教師對學生健康情況的警覺性，請家長填寫「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」(表格 B)(可自行下載列印或到校領取)，提供以下四項資料：
- (a)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；
 - (b)學生是否曾經確診；
 - (c)照顧學生、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；
 - (d)學生的健康狀況。

家長簽署後請在復課的第一天或以前交回學校。曾染病並已痊癒的學生，如仍在強制隔離的 14 天內，切勿回校上課。

4.5 復課後，家長一經證實以下情況，請即時致電（24220125）通知本校校務處職員，以便校方採取應變措施及通知教育局：

(a) 學生證實染上 2019 冠狀病毒病

(b) 學生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

4.6 家長可於 6 月 1 日(星期一)至 6 月 5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到校務處領取表格 A 及表格 B 或可自行於學校網頁下載。

5. 希望在各方努力下，我們早日走出疫情陰霾，師生及家長都儘快回復正常健康的生活！

此致
各家長

校長： 謹啟
李淑儀

2020 年 6 月 1 日

註：「密切接觸者」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、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。

佛教林炳炎紀念學校
(香港佛教聯合會主辦)
2019 冠狀病毒病
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 別：_____

學 號：_____ 性 別：_____ 男/女

請填妥下列表格並於復課後首天或以前交回學校。(在適當方格上加上✓號)

甲部—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

- 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內沒有離開香港
- 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曾到訪香港境外的國家/地區
離港時期：由 2020 年__月__日(離港日期) 至__月__日(抵港日期)
外遊地點(請列明國家及城市)：_____

乙部—學生是否曾經確診

- 本人子女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- 本人子女曾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並已痊癒。
留院日期：由__月__日 至__月__日

丙部—照顧學生、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
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均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現已經痊癒/
仍留院醫治/出院進行藥物治療(請刪去不適用者)。
該患者和本人子女的關係：_____
- 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並沒有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。

丁部—學生的健康狀況

- 本人子女沒有咳嗽、氣促、呼吸困難或咽喉痛等徵狀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(正楷)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註：「密切接觸者」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、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。